



参加汉交会的巴拿马驻华大使雷鸣拿起手机拍摄机器人舞蹈。(湖北日报全媒记者 倪娜 通讯员 黄宣 刘春 摄)



汉交会主展馆区内,来自“光谷东智”的机器人兵马俑进行舞蹈表演。(湖北日报全媒记者 倪娜 通讯员 黄宣 刘春 摄)

香气四溢的热干面、煎饼快速出炉 机器人厨师 被大量市民追捧

湖北日报讯 (记者冯袁琪、通讯员黄宣、赵燕)11月20日,汉交会汇聚众多贴近民生的智能设备,其中智能热干面机、自助煎饼机、文创食品打印机等一系列“黑科技”产品成为现场焦点,吸引大量市民驻足体验,排队尝鲜。

汉交会主会场的荆楚优品展厅内,一台名为“小K热干面”的智能机器人前排起了长队。从扫码支付到取餐完成,整个过程耗时半分钟左右。机器人的机械臂自动完成取面、蒸煮、加料等一系列操作,全程无人接触,一碗热气腾腾、香气扑鼻的热干面就递到顾客手中。

这款由武汉市宽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研发的智能热干面机器人,已连续制作近百碗热干面,中午前库存已所剩无几。技术总监王刚介绍:“设备实现了扫码支付、无接触制作、自动清洁的全流程闭环,所有原料均为独立密封包装,冷藏柜储存,最大的优势就是干净卫生。”

这台融合“科技与狠活”的自助机,同样在地道的“烟火气”上下功夫。机器人采用定时蒸煮确保面条筋道,随后依次添加芝麻酱、萝卜丁、酸豆角等配料,口感稳定,不输街头老店。王刚坦言,研发此类机器人正是为了解决未来用工难题,也让传统味道以标准化、现代化的方式传承。

以热干面机器人为代表,一系列“舌尖黑科技”在汉交会上集中亮相。“扫码下单,静待三分钟,热腾腾的煎饼即刻出炉。”在煎饼果子机器人展位前,市民周先生对自助煎饼赞叹不已:“从选择口味到饼皮制作、翻面、涂抹酱料,全程自动化,不仅操作简单,味道也出乎意料地好,辣与不辣可随心选择,非常贴心。”在武汉三色鸟文创展区,游客只需扫码上传照片,便能在饼干上“打印”出彩色图像,打造独一无二的文创食品。

据产品负责人介绍,目前,此类食品制作机器人已进驻武汉部分写字楼,以其高效、卫生、便捷的特点,受到上班族青睐。不少市民现场体验后表示,希望这类设备能尽快普及,让用餐更方便、更省时,随时扫码即可享用热腾腾的美味。

据悉,本届汉交会将持续至11月23日,市民和游客可亲临现场,近距离体验智能烹饪的无限魅力,感受武汉在智能消费领域的蓬勃创新力。

检察听证凝聚“仙桃香米”品牌保护合力

仙桃香米主产地于江汉平原,主销珠三角、川渝等地,《河阳州志》记载,仙桃香米“米莹晶如玉,做饭甚香美”。早在2009年,仙桃市米业协会完成“仙桃香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注册,该市24家加工企业获准使用。但随着品牌知名度提升,外省未经授权的假冒产品涌来。

今年9月,仙桃市检察院经线上核

查和线下走访核实,依法对相关职能部门立案。该院随后召开检察公开听证会,邀请人民监督员和职能部门、仙桃米业协会等单位代表参加,进一步凝聚品牌保护合力。会后,行政机关围绕检察建议提到的问题,积极配合米业协会开展维权,并同步推动“仙桃香米”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培育与保护体系构

建。经过整改,市场秩序得到明显净化,“仙桃香米”地理标志的品牌声誉得到了有力维护。

该院表示,将持续深化与相关部门的合作,凝聚保护合力,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江汉平原新时代“鱼米之乡”贡献力量。

(许旋)

京山:“全链条”化解交通事故追偿难题

今年5月以来,京山市检察院推动当地追回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约80余万元,化解追偿难题。

此前,救助基金追偿存在困境:2023年以来京山网点垫付600余万元,截至2025年4月仅追偿100余万元,诉讼追偿不足10笔,且首批垫付基金诉讼时效临近。经调查,主因是

部门间信息壁垒,基金服务中心无法同步参与案件调解、诉讼,难以及时追偿;事后诉讼还易浪费司法资源、激化矛盾。

为破解难题,京山市检察院于今年4月向法院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其在诉讼环节及时通知基金服务中心参与。5月,该院联合公安、法院等部门

召开圆桌会议,构建“全链条追偿体系”:法院设绿色通道,公安强化前端工作,交调委调解时明确还款责任。

目前,京山网点已对30余名责任人提起诉讼,追回约80万元,另有50余万元进入诉讼程序。此举保障了救助基金“救急扶危”的可持续性。

(罗宇轩 朱子仙)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与宜昌美山谷商贸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与宜昌美山谷商贸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签署的《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编号:COAMC鄂-2025-A-07-001),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将其对公告所列清单债务人及担保人所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及相关权益依法转让给宜昌美山谷商贸有限公司。现以公告方式通知债务人、担保人或债务人、担保人的承债人,

请公告清单中所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或债务人、担保人的承债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宜昌美山谷商贸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还本付息义务和/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利息(含迟延履行金)	代垫费用	债权总额	担保人
1	宜昌恒银石油仓储有限公司(曾用名宜昌交运石油仓储有限公司)	101,000,000.00	143,836,998.57	454,466.18	245,291,464.75	宜昌恒银石油仓储有限公司(曾用名宜昌交运石油仓储有限公司)、宜昌华东工贸股份有限公司、熊崧淦、严俊

上述所列清单为截至基准日(即2025年6月24日)债权本金、利息、孳息及罚息、垫付费用等的余额,如与法院裁判文书或其他法律文书或按标的债权文件约定方式计算金额不同,则以该等法院裁判文书或其他法律文书或债权文件约定的方式计算为准。

特此公告

联系人:唐女士 联系电话:18705239080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公司
宜昌美山谷商贸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1日